

汕头市金平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汕金工信〔2024〕22号

签发人：陈昂尔

关于印发《推动产业有序梯度转移奖励政策实施细则》等十三份实施细则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区直各部门、驻区各单位：

为贯彻落实《关于鼓励优质企业落户光明一金平共建产业园及金平上市企业高质量发展的支持措施》和《2024年金平区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惠企政策二十条（试行）》精神，优化我区营商环境，进一步支持企业发展，我局牵头制定了《推动产业有序梯度转移奖励政策实施细则》、《支持企业实施科技创新实施细则》等十三份实施细则并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工作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商务局）反映。

附件：《推动产业有序梯度转移奖励政策实施细则》等十三份实施细则

金平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商务局）

2024年7月2日



2024 年度区级促进投保出口信用保险项目 实施细则

为进一步发挥出口信用保险作用，推动外贸高质量发展，根据《广东省商务局关于做好 2024 业务年度促进投保出口信用保险项目资金管理工作通知》和《2024 年金平区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惠企政策二十条（试行）的通知》文件精神，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支持内容

对在我区登记注册，2023 年度出口额 600 万美元以上的外贸企业，自主向已报备从事短期出口信用保险业务的公司（以下简称“保险公司”）投保“一般企业类”短期出口信用保险产品，按企业实际缴纳的保费，在省补助的基础上，再给予 10% 的保费支持。对已享受省“普惠平台类”覆盖的企业，不再叠加补助。

二、支持时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以保险费发票开具日期为准。

三、申请程序和材料

（一）申报程序

由符合条件的企业提出申请，承保保险公司组织申报、收集资料并校核，相关申报材料于 2025 年 1 月 30 日前送区工信（商务）局审核，区工信局（商务局）汇总符合申报条件的企业名单和对应奖补金额后，按有关规定兑现奖励。逾期未提供或提供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存在问题而导致无法享受财政支持的，由申

请企业自行承担。

（二）申报材料

1、《“一般企业类”业务专项资金申请汇总表》（附件 1，由保险公司填写）；

2、2023 年度金平区促进出口信用保险项目申请表（附件 2，由企业填写）；

3、保单明细表（复印件）；

4、保险费全额发票（复印件）；

5、付款银行水单或流水清单（复印件）；

6、与申报企业相关的发票清单汇总表（电子版，由保险公司提供）；

7、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广东）

（<http://gd.gsxt.gov.cn>）查询下载的“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纸质版（加盖公章）；

8、商务部门要求的其他证明。

本细则暂定一年，由金平区工信局（商务局）负责解释。

附件：1. 2024 年度促进投保出口信用保险项目“一般企业类”专项资金申请汇总表

2. 2024 年度金平区促进外贸稳定增长实施方案项目申报表

2024 年度促进投保出口信用保险项目 “一般企业类” 专项资金申请汇总表

结算时间：2024 年 1 月至 12 月

填报单位：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所属区县	企业名称	海关编码	保单编号	投保金额 (美元)	实缴保费 (人民币元)	申请资助金额 (人民币元)	备注
1								
2								
合计								

兹声明以上填报内容无讹并承担法律责任。

申请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填报人：

联系电话：

2024 年度金平区促进外贸稳定增长 实施方案项目申报表

申报企业名称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移动电话		保单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营业执照注册地址	
申报项目	出口信用保险	支持时间内投保额（元）	
海关编码		申请资助金额（元）	
<p>申报人郑重声明如下：</p> <p>1. 申报人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合法经营；</p> <p>2. 申报人申报的所有文件和资料是准确、真实、完整和有效的；</p> <p>3. 申报人承诺接受有关主管部门针对本项资金而进行的必要核查。</p> <p>申报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名）</p> <p>申报企业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日期： 年 月 日</p>		<p>区县商务主管部门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日期： 年 月 日</p>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企业联系人		办公电话	
移动电话		联系传真	
电子邮箱			

1. 申报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名栏必须手签，使用签名章无效；
2. 银行账户信息必须为公司账户，用于拨付支持资金，务必正确填写（开户银行名称须与《开户许可证》上的一致）。